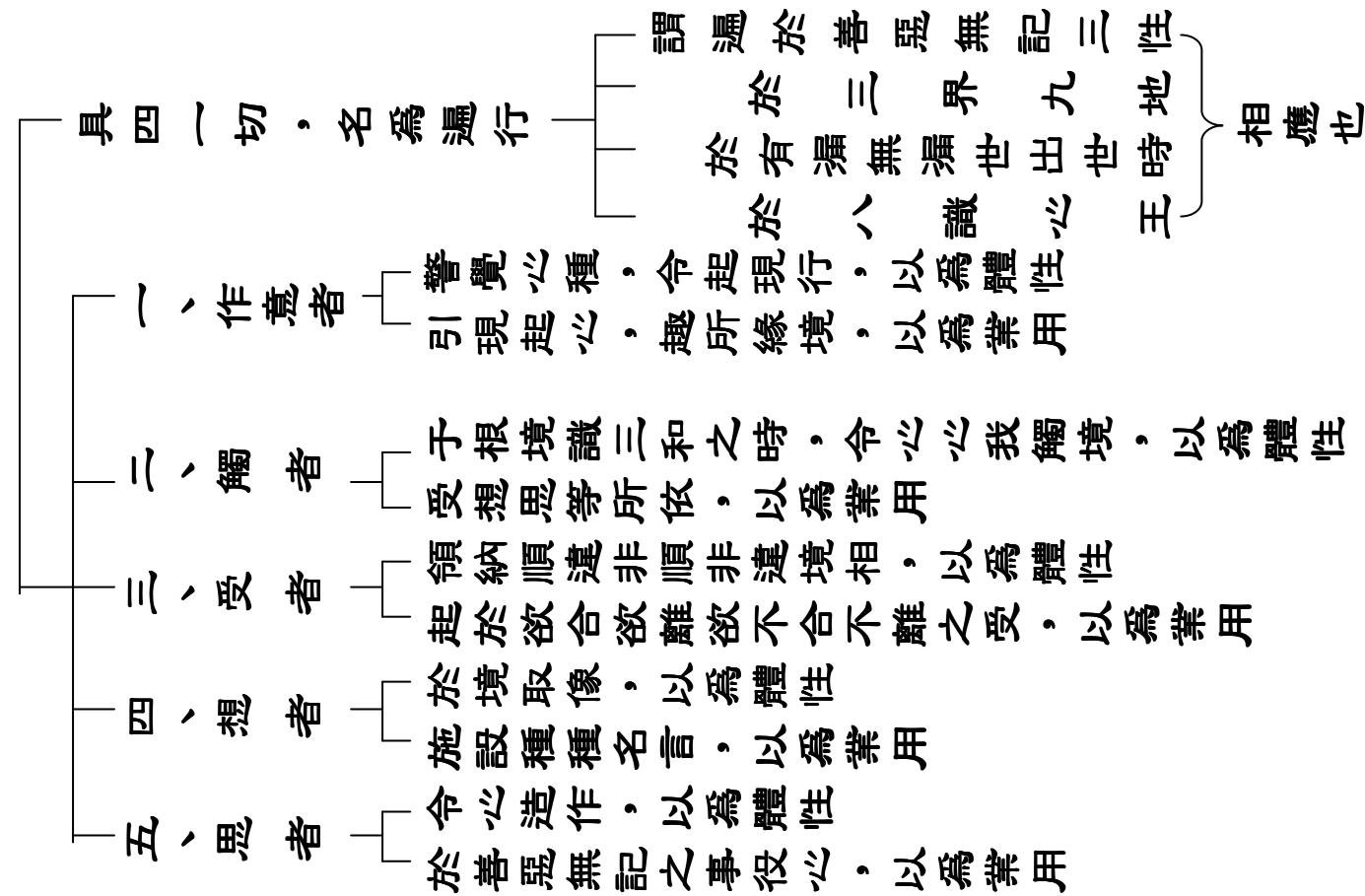


一、遍行五者：一、作意。二、觸。三、受。四、想。五、思。



二、別境五者：一、欲。二、勝解。三、念。四、三摩地。五、慧。

解

所緣境事多分不同，緣別別境而得生故，名爲別境

一、欲者	於所樂境，希求冀望，以爲體性
二、勝解者	於不決定非猶豫境，可以他緣引誘，即可任持，而爲體性
三、念者	於過去曾習之境，令心明審記憶不忘，而爲體性
四、三摩地者	於所觀境，令心專注不散，而爲體性
五、慧者	於所觀境，簡別決擇，而爲體性

三、善十一者：一、信。二、精進。三、慚。四、愧。五、無貪。
六、無瞋。七、無癡。八、輕安。九、不放逸。十、行捨。十一、不害。

能爲此世順益，故名爲善

一、信者

於實德能，深忍樂欲，必淨而爲體性
對治不信，樂求善法，而爲業用

謂于諸法實事理中，深信其爲實有，而隨順忍可

復於三實真淨德中，深信而生喜樂
又於一切世出世善，深信其有力，能得樂果，
能成聖道，而起希望之欲

由斯對治不信實德能之惡心
愛樂證修世出世善

二、精進者

于斷惡修善事中，勇猛強悍，而爲體性
對治懈怠，成滿善事，而爲業用

三、慚者

依于自身及法，生于尊貴增上，由斯崇尚
敬重賢善，羞恥過惡而不敢爲，以爲體性
別則對治無慚，通則息諸惡行，以爲業用

四、愧者

依于世間他人，訶厭增上，輕拒暴惡
由此羞過罪而不敢爲，以爲體性
別則對治無愧，通亦息諸惡行，以爲業用

五、無貪者

依三有及三有資具，無所染著，而爲體性
別則對治貪著，通則能作眾善，以爲業用

六、無瞋者

於三苦及三苦資具，無所憎恚，而爲體性
別則對治瞋恚，通則能作眾善，以爲業用

七、無痴著

於諸諦理及諸實事明解，而爲體性
別則對治愚痴，通則能作眾善，以爲業用

八、輕安著

遠離纏重雜染法品，調暢身心
於善法中，堪任修持，而爲體性
對治惛沉，轉捨染濁身心，轉得清淨身心，而爲業用

九、不放逸者

即精進及無貪無瞋無痴三種善根，於所斷惡，防令
不生，於所修善，修令增長，而爲體性
對治放逸，成滿一切世出世間善事，而爲業用

十一、不害者

即以無瞋，而爲體性

能對治害，悲傷憐愍，以爲業用

無瞋名慈——與樂拔苦，度生勝用

不害名悲——故體雖一，約用分二

十、行捨者

亦即精進及三善根，能令其心平等正直無功用住，而爲體性對治掉舉，寂靜而住，以爲業用此與五受中之捨不同，故名行捨於諸有情，不爲侵損逼惱

四、煩惱六者：一、貪。二、瞋。三、慢。四、無明。五、疑。六、不正見。

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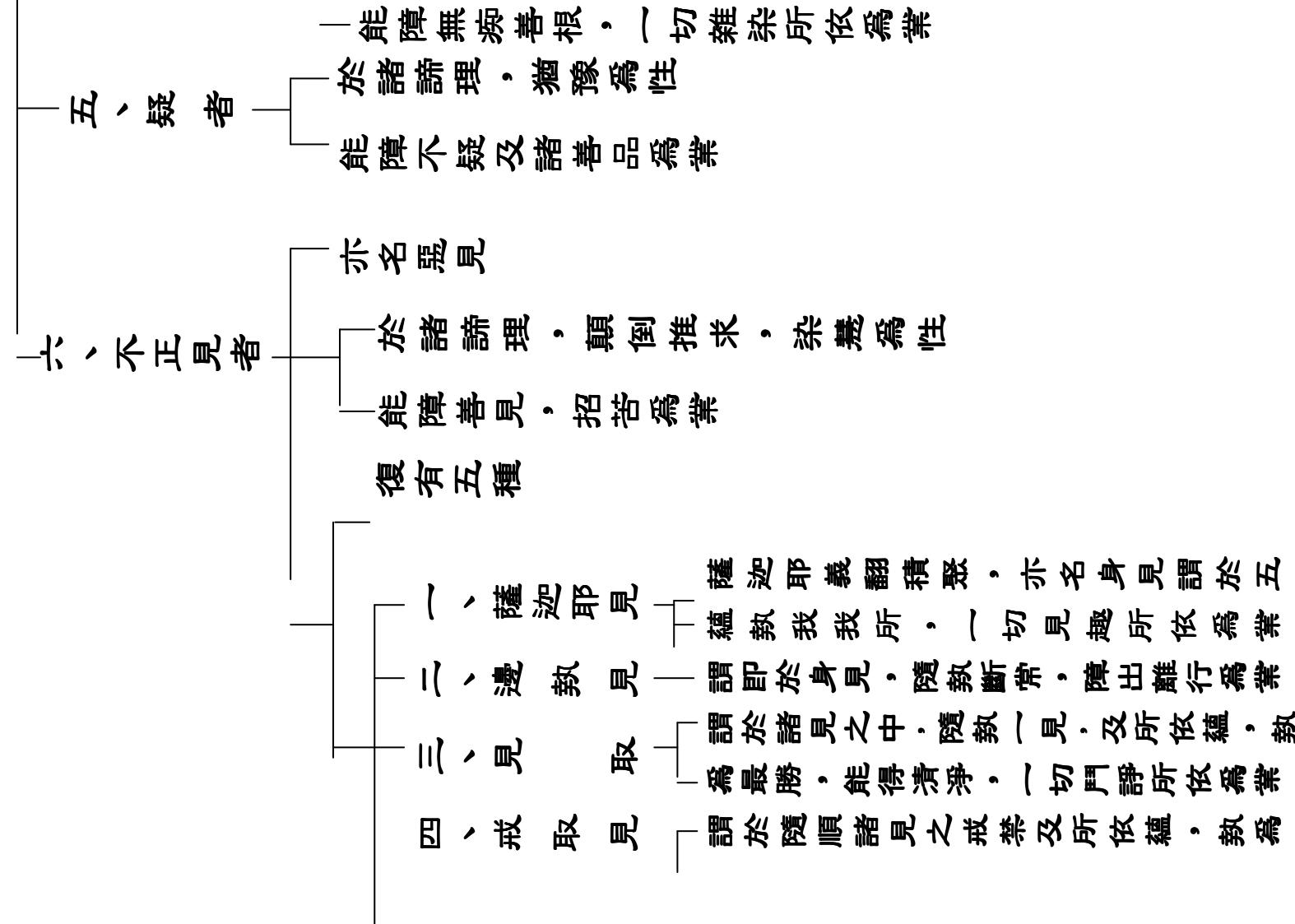
煩惱擾動，惱害身心，故名煩惱

一、貪者
於有有具，染著爲性
能障無貪善根，生苦爲業

二、瞋者
於苦苦具，憎恚爲性
能障無瞋善根，不安穩性惡行所依爲業

三、慢者
恃己所長，於他有慢，必生高舉爲性
能障不慢，生苦爲業

四、無明者
亦名爲痴
於諸理事，迷闇爲性



五、隨煩惱二十者：一、忿。二、恨。三、慾。四、覆。五、詎。六、諂。七、憒。八、害。九、嫉。十、慳。十一、無慚。十二、無愧。十三、不信。十四、懈怠。十五、放逸。十六、昏沈。十七、掉舉。十八、失念。十九、不正知。二十、散亂。

最勝，能得清淨，無利勤苦所依爲業
謂誘無因果，誘無作用，誘無實事，及非
前四所攝諸餘邪執，皆此邪見所攝

五、邪見

解

或無別體

惟是煩惱分位差別

或有別體

性是煩惱同等流類

故名爲隨煩惱

一、忿者

依對現前逆境，發爲性

能障不忿，執仗爲業

此即瞋恚一分爲體

四、覆者
五、詐者

於自作罪，恐失利養名譽
能障不藏，悔惱爲業性
謂覆罪者，後必悔惱不安隱故

爲獲利譽，矯現有德，詭詐爲性
能障不詐，邪命爲業

此以貪痴一分爲體
恐失現在利譽是貪
不懂當來果報是痴

此亦貪痴一分爲體

二、恨者
三、惱者

由忿爲先，懷惡不捨，結怨爲性
能障不恨，熱惱爲業

忿恨爲先，追念往惡
觸現逆境，暴熱狠戾爲性

能障不惱，多發凶鄙蠻言
恚於他爲業

此亦瞋恚一分爲體
此亦瞋恚一分爲體